

证券代码：430325

证券简称：精英智通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北京精英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取消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取消股东大会的相关情况

- 1、取消的股东大会届次：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- 2、取消的股东大会的召开日期：2020 年 2 月 4 日。
- 3、取消的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：2020 年 1 月 31 日。

二、 股东大会取消原因

北京精英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1 月 1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，拟定于 2020 年 2 月 4 日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《关于提名曲敬东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由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严峻，为进一步加强疫情防控工作，阻断疫情传播，更好地保障公司员工和股东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，公司决定取消召开本次股东大会。此次取消召开股东大会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三、 取消股东大会的审批程序

2020 年 2 月 2 日，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取消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，决定取消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四、 所涉及议案的后续处理

原定于本次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将推迟审议，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日期及股权登记日另行通知。公司将积极关注疫情变化情况，尽早补选董事，在此期间，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不受影响。

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

五、 备查文件

《北京精英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精英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2 月 3 日